



《习近平“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重要讲话》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4月18日电 《习近平“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重要讲话》一书，近日由外文出版社中、英文在国内外出版发行。该书收录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开幕式上的演讲、在“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欢迎宴会上的祝酒辞等重要讲话11篇，并以附录形式收录2篇重要成果文件。

网络强国的中国实践

——写在习近平总书记“4·19”重要讲话发表两周年之际

当今世界，信息技术革命日新月异。当代中国，网信事业发展突飞猛进。从随处可见的移动支付到屡创新高网络交易额；从覆盖全国的电子政务系统到蓬勃发展的数据产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重要讲话发表两年来，我国网信事业快速健康发展，互联网日益成为国家发展重要驱动力，数字领域不断实现跨越式发展。在“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战略蓝图指引下，开启新时代的中国，正在阔步迈向网络强国的新征程。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准确把握时代大势，积极回应实践要求，深刻审视社会主要矛盾新变化，就网信事业发展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鲜明提出了网络强国的战略思想。“网信事业要发展，必须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顺应风起云涌的互联网技术变革，习近平总书记始终将人民放在最高位置，明确“要适应人民期待和需求，加快信息化服务普及，降低应用成本，为老百姓提供用得上、用得起、用得好的信息服务，让亿万人民在共享互联网发展成果上有更多获得感”。

高瞻远瞩、审时度势，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为建设网络强国指明前进方向

2018年3月，中共中央印发的《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揭开了国家网信事业的新篇章——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改为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负责这一领域重大工作的顶层设计、总体布局、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国家网信事业的深谋远虑，也是对习近平总书记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座谈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的贯彻落实。

“大数据是信息化发展的新阶段。”——面对你追我赶的信息化竞争环境，习近平总书记敏锐地作出判断，要求“深入了解大数据发展现状和趋势及其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分析我国大数据发展取得的成绩和存在的问题，推动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构建网络空间命运共同体。”——洞察全球互联网治理体系的深刻变革，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四项原则”“五点主张”，呼吁“互联网虽然是无形的，但运用互联网的人们都是有形的，互联网是人类共同家园。让这个家园更美丽、更干净、更安全，是国际社会的共同责任”。

（下转第三版）

中办国办印发《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

新华社北京4月18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全文如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安全生产工作，健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中国共产党地方委员会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中央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成员（以下统称地方党政领导干部）。
县级以上地方各级党委工作机关、政府工作部门及相关机构领导干部，乡镇（街道）党政领导干部，各类开发区管

理机构党政领导干部，参照本规定执行。

第三条 实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必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牢固树立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安全发展、依法治理，综合运用巡查督查、考核考察、激励惩戒等措施，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属地管理，完善体制机制，有效防范安全生产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促使地方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切实承担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营造良好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第四条 实行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应当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

地方各级党委和政府主要负责人是本地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领导责任。

第二章 职责

第五条 地方各级党委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职责主要包括：

- （一）认真贯彻执行党中央以及上级党委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和指示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 （二）把安全生产纳入党委议事日程和向全会报告工作的内容，及时组织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
- （三）把安全生产纳入党委常委会及其成员职责清单，督促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制度；
- （四）加强安全生产监管部门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机构建设，支持人大、政协监督安全生产工作，统筹协调各方面重视支持安全生产工作；
- （五）推动将安全生产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评价体系，作为衡量经济发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成效的重要指标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的重要内容；

（下转第三版）

不断增强管理的科学性有效性

——三谈认真学习贯彻新修订的共同条令

■本报评论员

兵不在多，以治为胜。条令条例是实行科学管理的重要依据。新修订的共同条令的颁布施行，为提高新时代部队管理的有效性、实现全面从严治军创造了良好条件，也对增强管理的科学性提出了更高要求。

军队管理既体现战斗力，又保障战斗力。习主席强调指出，军队不能打仗、打胜仗，科学管理起着关键作用。我军之所以能建立良好的内外关系和正规秩序，培养官兵高度的组织纪律性和优良的战斗作风，有效实现人与武器的最佳结合，使部队始终保持旺盛斗志和强大战斗力，很重要的原因是坚持引导官兵学习好、贯彻好、落实好共同条令。一支军队，武器装备再好，战斗人员再多，如果管理一团糟，各项要素不能集成发挥作用，也是打不了胜仗的，甚至可能是打不了仗的。随着建设信息化军队步伐的加快，武器装备科技含

量越来越高，组织结构日益复杂，专业分工更加精细，部队建设与管理的难度不断增大，更加需要科学统筹、科学协调、科学组织、科学实施，更加需要在继承和发扬优良传统的同时不断增强管理的科学性有效性。

科学性是新修订的共同条令的一个鲜明特征。新修订的共同条令，重点围绕战备训练秩序、正规化管理、官兵权益保障、纪律的内容要求、奖惩项目和条件、各类仪式等方面进行了规范。总结升华体制改革的新要求、部队管理的新经验、制度建设的新成果，着力解决军委关注、部队管理急需、官兵反映突出的问题，体现了我军对新时代建军治军特点规律的新认识新探索。可以说，按条令管理，就是按科学管理；条令贯彻落实越好，管理的科学性就越强。但是，条令的科学性，不等于管理的科学化。新修订的共同条令

为实现科学管理提供了可能，而要把这种可能变为现实，还需要管理者认真研究和把握新时代部队管理工作的特点规律，使主观愿望与客观实际相符合，使管理的方法手段与条令的规定要求相一致。只有这样，才能充分体现条令的科学性，真正实现管理的科学化。

“法与时转则治，治与世宜则有功。”各级要严格按条令条例管理部队，把关心关爱官兵和从严治军统一起来，把严格管理和科学管理统一起来。既要抓好行政管理，又要加强对军事、政治、保障工作的系统管理；既要抓好安全防事故，又要着眼提高部队战斗力抓管理；既要抓好微观和局部管理，又要抓好宏观和全局管理。特别是管理者要带头遵守和执行共同条令，绝不能“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绝不能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那一套。

魏凤和会见巴基斯坦海军参谋长

本报北京4月18日电 记者欧阳浩报道：国务委员兼国防部长魏凤和今天在会见巴基斯坦海军参谋长阿巴西。

魏凤和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中国人民正在为实现中国梦而努力奋斗。在习近平强军思想指引下，中国人民解放军将努力建设世界一流军队，坚决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为维护世界和平作出积极贡献。

魏凤和说，中巴两国是好邻居、好朋友、好伙伴、好兄弟，在两国元首的正确指引下，中巴全天候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健康发展。中方愿与巴方一道，着眼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巩固全天候友谊，深化两军各领域务实合作，为共建“一带一路”提供有力安全保障。

阿巴西对中国军队建设取得的举世瞩目的成就表示祝贺。他说，巴方高度重视巴中传统友谊，愿与中方不断深化两军高层交往、实战化训练、装备技术等领域的交流合作，推动两国两军关系不断深入发展。

空军年度突防突击竞赛考核拉开战幕

200余名蓝天勇士角逐“金飞镖”

（第三版）

中国人民解放军队列条令（试行）

目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立法目的
第二条 适用范围
第三条 作用与意义
第四条 首长、机关的责任
第五条 队列纪律
- 第二章 队列指挥
第六条 队列指挥位置
第七条 队列指挥方法
第八条 队列指挥要求
- 第三章 队列队形
第九条 基本队形
第十条 列队的间距
第十一条 分队的队形
第十二条 旅的队形
第十三条 其他分队、部队的队形
- 第四章 单个军人的队列动作
第十四条 立正
第十五条 跨立
第十六条 稍息
第十七条 停止间转法
第十八条 行进
第十九条 立定
第二十条 步伐变换
第二十一条 行进间转法
第二十二条 敬礼、礼毕和单个军人敬礼
第二十三条 坐下、蹲下、起立
第二十四条 脱帽、戴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军事委员会命令

军令〔2018〕60号

《中国人民解放军队列条令（试行）》已经2018年3月22日中央军委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8年5月1日起施行。

主席 习近平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

- 第二十五条 宣誓
第二十六条 整理着装
第二十七条 携枪
第二十八条 40火箭筒手的携筒
第二十九条 120反坦克火箭筒手的持筒
第三十条 冲锋枪手、81式自动步枪手、95式自动步枪手、03式自动步枪手的操枪
第三十一条 班用机枪手、狙击步枪手的操枪
第三十二条 40火箭筒手的操筒
第三十三条 120反坦克火箭筒手的操筒
第三十四条 其他武器的操持
- 第五章 分队、部队的队列动作
第三十五条 集合、离散
第三十六条 整齐、报数
第三十七条 出列、入列
第三十八条 行进、停止
- 第三十九条 队形变换
第四十条 方向变换
第四十一条 分队、部队敬礼
第四十二条 班的置（架）枪、取枪
第四十三条 排、连的置（架）枪、取枪
第四十四条 指挥员列队位置的变换
第四十五条 卫兵执勤动作
第四十六条 其他分队、部队的队列动作
- 第六章 分队乘坐交通工具
第四十七条 乘坐运输车
第四十八条 乘坐客车
第四十九条 车辆行进中的调整
第五十条 乘坐火车
第五十一条 乘坐舰（船）艇
第五十二条 乘坐飞机（直升机）
- 第七章 国旗的掌持、升降和军旗的掌持、授予与迎送
第五十三条 国旗的掌持

- 第五十四条 国旗的升降
第五十五条 军旗的掌持
第五十六条 军旗的授予
第五十七条 迎军旗
第五十八条 送军旗
第五十九条 院校迎送军旗
- 第八章 阅兵
第六十条 阅兵时机和权限
第六十一条 阅兵形式
第六十二条 阅兵指挥
第六十三条 旅阅兵程序
第六十四条 师级以上部队阅兵
第六十五条 其他部队和院校阅兵
第六十六条 海上阅兵和码头阅兵
第六十七条 空中阅兵
- 第九章 仪式
第六十八条 基本规范
第六十九条 升旗仪式
第七十条 誓师大会仪式
第七十一条 码头送行、迎接任务
舰艇仪式
- 第七十二条 凯旋仪式
第七十三条 组建仪式
第七十四条 转隶交接仪式
第七十五条 授装仪式
第七十六条 晋升（授予）军衔仪式
第七十七条 首次单飞、停飞仪式
第七十八条 授奖（授称、授勋）仪式
第七十九条 军人退役仪式
第八十条 纪念仪式
第八十一条 迎接烈士仪式
第八十二条 军人葬礼仪式
第八十三条 迎外仪仗仪式
第八十四条 鸣枪礼的组织实施
第八十五条 其他仪式的组织实施
- 第十章 附则
第八十六条 武警部队适用
第八十七条 队列动作调整授权
第八十八条 特别规定的适用
第八十九条 施行时间
- 附录
附录一 队列口令的分类、下达的

基本要领和呼号的节奏

附录二 队列指挥位置示例

附录三 标兵旗的规格

附录四 符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中国人民解放军的队列动作、队列队形和队列指挥，保持整齐划一和严格正规的队列生活，制定本条令。

第二条 本条令适用于中国人民解放军现役军人和单位，以及参训的预备役人员。
本条令没有规定的队列生活事项，按照有关条令、条例和战区、军兵种制定的规章执行。

第三条 本条令是中国人民解放军队列生活的准则和队列训练的基本依据。全体军人必须严格执行本条令，加强队列训练，培养良好的军姿、严整的军容、过硬的作风、严格的纪律性和协调一致的动作，落实全面从严治军要求，促进军队正规化建设，巩固和提高战斗力。

第四条 本条令由各级首长和机关组织贯彻执行。首长和机关应当严格执行本条令，起表率作用，并对部属执行本条令的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第五条 队列纪律

（一）坚决执行命令，做到令行禁止；
（下转第二版）